



院长寄语

“法律乃善良及公平之艺术”，坚持全面依法治国，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法律人天地无垠。期待与各位同学相聚于南开园，在此共研法律，参详法理，与法同行，信法为真。胸中聚浩然正气，眼底观苍生冷暖，打开法律之门，摹绘法治蓝图，收获人生精彩。

——南开大学法学院院长 宋华琳

咨询电话：

022-23501186
022-23505573

学院网址：

<https://law.nankai.edu.cn/>



扫一扫了解：
法学院

学院亮点

- 南开法学培养体系完整，学科布局完整，科研成果显著，具备进行本、硕、博贯通式人才培养的条件和能力，是国内高层次法治人才培养和法学研究的重镇。
- 定期组织学生赴最高人民法院、市高院、市检察院、知名律所等单位实习锻炼，为学生提供丰富、多元的职业能力训练。
- 每年有近 30% 的本科生获得推荐免试资格赴国内知名高校深造；本科生参加全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通过率超过 70%，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 开设有涉外法治人才特色班，采取小班化、导师化、国际化、个性化培养模式，培养胸怀家国天下、矢志德法兼修的高素质涉外法治人才。

学院培养

法学院拥有一支学有专长的高水平教师队伍，有专任教师 62 人。其中：

全国杰出青年法学家	1 人
国家级人才计划入选者	2 人
教育部法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1 人
教育部新世纪优秀人才	2 人
天津市人民政府学位委员会学科评议组（哲学与法学组）成员	1 人
天津市“五个一批”人才入选者	1 人
天津市“131”创新型人才培养工程人选	11 人
天津市优秀法学家当选者	3 人
“天津市优秀中青年法学家”称号及提名奖获得者	17 人
南开大学教学名师奖获得者	4 人
南开大学百名青年学科带头人	10 人

25 人
教授

24 人
副教授

13 人
讲师

专业介绍

法学院依托百年南开深厚的文化底蕴和优良的办学传统，专业教育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坚持立德树人、德法兼修，以培养德才兼备，专业扎实，具有公能特色的卓越法治人才为根本任务。

本科培养方案设置依据国家法学类教学质量标准，贯彻“公能兼济”、“德法兼修”的教育理念，突出南开办学特色，课程体系完整，教学过程规范。专业课程除涵盖法理学、宪法学、刑法、民法、诉讼法、经济法、行政法、国际法、法律史、环境资源法等基础核心课程外，还遵循法学教育规律和专业特点，设置众多特色专业选修课，如全英文课程、双语课程、学科交叉课程等。法学院邀请优秀法官、检察官和律师组成的校外实务团队打造多门精品实务课程，为学生的个性发展与培养提供更广泛的空间。近年来，法学院为适应法治建设和社会发展的要求，适时更新教学内容，增开了法律检索与写作、政府采购法、经济法典型案例研究、数据法学等一批主题新颖、实操性强的前沿性选修课程；每学期平均开设涉外课程近 30 门，内容兼涉基础理论教学和专业实操训练，为南开法学人才的国际化培养提供了保障。



与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共建法学教育实践基地

具有博士学位的教师人数占总数的 100%，超过 70% 的专任教师拥有长期海外访学经历，多位教师在英国剑桥大学、英国诺丁汉大学、德国马普外国与国际刑法研究所、德国弗莱堡大学、日本北海道大学等海外著名大学或研究机构取得学位。

近五年，南开法学科科研成果丰硕，师生发表学术论文千余篇，其中《中国法学》《法学研究》等 CSSCI 刊物论文 200 余篇，国际知名 SSCI 刊物论文多篇；主持各类科研项目 200 余项，科研经费进账两千余万元，其中国家社科基金重大项目、年度项目、后期项目等共 15 项；获教育部高等学校人文社科奖、全国优秀教材奖、天津社科成果奖、安子介国际贸易研究奖等省部级奖励 17 项。数十名教师受邀担任国家部委、天津市委和市政府、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天津市人民检察院的咨询专家和法律顾问，五十余人次兼任全国性学会理事等职务，广泛参与立法、执法和司法实践，服务国家和地方法治建设。

法学院在教育教学中始终坚持以“实践教学”为特色，探索内外协同、紧密贯通的教学模式，构建“学校—法律实务部门—社会”三位一体的法治人才培养共同体。与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天津市人民检察院共同建设有卓越法治人才培养基地。目前已与多个政府部门、司法机关、律师事务所、涉外机构合作建立了 30 余个法学教育实践基地，定期组织学生赴法律实务部门实习锻炼，有效地衔接起课堂教学与职业实践。

法学院与天津市司法部门、律协等单位开展“双师互进”合作，在定期选派本院专任教师到实务部门挂职锻炼的同时，聘请前国家知识产权局局长、天津市高级人民法院院长、知名律师等百余位法律实务界人士任兼职教授、客座教授和校外实践导师，通过修订培养方案、开设课程、指导实习和论文等方式参与人才培养的全过程，打造一支兼具专业理论知识与实务能力的“双师型”专、兼职教师队伍，以更好地实现对法律人才的职业化培养。



与天津市人民检察院三分院共建行政检察研究基地

南开大学法学院代表队在 2023 年第 17 届国际人道法英文模拟法庭竞赛中获得全国一等奖

南开法学始终坚持以能力培养为中心，强调“课堂教学、创新科研、校园文化、社会实践”四位一体的人才培养模式。重视选拔、培养学生参加各类法学专业赛事，依托模拟法庭类课程教学、学术类竞赛活动以及学院辩论赛，打通理论学习与实操训练等教学环节。在历年的比赛中，南开法学院代表队多次取得优异成绩。2019 年，获全国第十七届“杰赛普（Jessup）国际法模拟法庭比赛”团体二等奖，法学院 2016 级本科生黄华华荣获中国赛区最佳辩手。获“中国 WTO 模拟法庭竞赛”团体季军和被访方最佳文书奖。2020 年，本科生朱紫琳获第十二届“全国大学生版权征文活动”一等奖。2022 年，在国际刑事法院中文模拟法庭比赛中斩获团体二等奖和最佳检方律师书状奖第一名的好成绩。2023 年，获第 17 届国际人道法英文模拟法庭竞赛全国一等奖（全国仅 8 支队伍）与控方最佳书状第一名。2024 年，在国际刑事法院中文模拟法庭比赛中获得全国三等奖；荣获“安嘉杯”全国高校家事法模拟法庭最佳文书奖；在第十三届“中国 WTO 模拟法庭竞赛”中斩获全国二等奖；在第十八届国际人道法英文模拟法庭竞赛（中国赛）荣获全国二等奖；在第二十二届“贸仲杯”国际商事仲裁模拟仲裁庭辩论赛荣获全国三等奖；在第十六届法兰克福国际投资模拟仲裁庭—贸仲中国（内地）赛区荣获全国三等奖。2025 年 4 月，南开大学法学院代表队荣获 2025 年国际刑事法院中文模拟法庭竞赛全国一等奖和最佳辩方书状双项荣誉并成功晋级海牙国际赛段。

学院大力鼓励和组织学生参与“鸣响”学术沙龙、法学名家讲坛和普法宣讲、法律援助等系列学术和志愿实践活动,陶铸家国情怀,践行公能精神。法律援助协会社团连续 20 年面向校内师生和十余个社区、乡镇提供公益法律援助;五年来超过 500 人次师生参与“师生四同”社会实践,调研前沿法治课题,助力基层法治治理,把论文写在祖国大地上;学生法治精神宣讲团深入农村、社区、中小学、企业开展宪法精神、《民法典》宣讲,义务参与法律咨询 60 余场,服务基层群众 8000 余人次,获评全国百强优秀实践团队、全国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铜奖、天津市“新时代·实践行”先进集体标兵、天津市志愿服务项目大赛金奖等荣誉称号。

2017 级本科生欧阳茗荟荣获最高人民法院“优秀法律实习生”称号。2016 级本科生朱培鑫荣获第二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全国个人赛高校组、团体赛双料总冠军。2018 级黄逸凡荣获第六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演讲比赛高校组一等奖。2015 级本科生阿斯哈尔·努尔太在学期间应征入伍,毕业后重返军营,获得习近平总书记的回信和勉励,获评第十三届全国大学生年度人物、全国“最美大学生”,成为携笔从戎、参军报国的当代大学生典范,习近平总书记称赞他们为当代有志青年树立了新的榜样。



图片 1: 朱培鑫荣获第二届全国学生“学宪法讲宪法”全国个人赛高校组、团体赛双料总冠军

图片 2: 全国“最美大学生”称号获得者——阿斯哈尔·努尔太

全球交流

南开学风严谨活泼,学术氛围浓厚,法学院每年开展名家学术讲座和各类学术会议近百场,邀请国内外知名专家学者授课讲座,开办学术论坛和研讨班,为师生营造良好的学习和学术环境。



承办中国法学会行政法学研究会年会

牛津大学 Paul Craig 教授做公法专题讲座

法学院积极探索与兄弟院校在本科教学和人才培养方面的合作,2013 年起,法学院每年派出约 20 名本科生到中国政法大学进行互相承认学分的交换培养。通过广泛争取社会支持和校友资源,法学院牵头组织“中伦海外公益游学项目”,资助学生赴美国、新加坡、中国香港等地世界知名高校法学院(如哈佛大学、斯坦福大学)、法律实务部门访学;汇聚多方力量设立“岳成奖学金”“人本奖学金”“熙朗奖学金”“江平击水奖学金”“君利奖学金”等,近五年累计资助 300 余名学生。



法学院-中伦海外游学访问团

依托南开大学广泛的国际影响以及牛津-剑桥暑期学分项目等高水平交流项目,与牛津大学、伯明翰大学、都柏林大学、天普大学、缅因大学、美利坚大学、圣约翰大学、仁荷大学、全南国立大学等多所知名学府法学院保持着密切的学术合作,各类交流活动频繁。近年来,先后邀请美国哈佛大学 Mark Tushnet 教授、英国牛津大学 Paul Craig 教授、美国平等就业机会委员会委员 Justin Mulaire 博士、耶鲁大学中国中心高级研究员 Darius Longarino 博士等多位海外学者来院讲学,取得了良好效果。



通过学费减免、联合培养、合作研究、师生互访等方式与多所国外高校法学院建立合作关系

法学院已与多所境外知名大学法学院签订硕士联合培养协议,选拔、资助优秀本科生赴海外深造。近五年,有近 30 名本科生通过参与校、院两级交流项目出国(境)访学交流。

毕业去向

南开法学学生的学业水平和综合素质受到社会各界广泛好评。

每年有近 30% 的本科生获得推荐免试资格赴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上海交通大学、中国政法大学等国内知名高校法学院攻读硕士学位;多位毕业生成功申请美国康奈尔大学、纽约大学、英国伦敦大学学院等海外著名学府的 JD、LL.M. 项目留学深造。

本科生参加全国法律职业资格考试通过率超过 70%,远高于全国平均水平。

法学院重视对学生的就业指导工作和职业技能培训,积极开展法律职业发展教育。学院成立了学生职业发展中心,从精准就业调研、就业信息传递、就业指导教育、加强校企合作等角度促进学生就业。

开设“法职启航”南开法学就业指导系列公开课,邀请校友及校外实务专家主讲,开设“法硕·同职”校友系列访谈、朋辈导师零距离等特色栏目,加强对学生的生涯规划指导;开展选调生公务员备考培训,定期举办简历面试指导,提升学生求职能力;年均举办两场大型专场招聘会,持续开展好访企拓岗工作,加强与企业的联系,为学生提供更多的就业机会。

近年来,学院已推荐十余名同学前往最高人民法院实习,一批法学院毕业生被全国人大、国务院、最高人民法院、中纪委、人社部等中央机关录用,或赴金杜、君合、中伦等知名律所就职。

知名校友

自 1980 年建系以来,南开法学共培养各类毕业生近万名,广大南开法学家秉承“允公允能,日新月异”的校训,在各自的工作岗位上,在法学、法律和相关领域,勤勉工作,追求卓越,做出了不负时代的业绩,不少校友成为行业的中坚力量,业务骨干,业界精英。



郑伟鹤

1984 级法学专业本科生,1988 级国际经济法专业法学硕士校友,南开大学校董,同创伟业创始合伙人、董事长,南海成长系列基金执行合伙人,中国创业投资协会副会长。



郝瀚

1990 级法学专业本科校友,中伦(北京)律师事务所律师、权益合伙人。从业经验超过 20 年,荣膺 2018 年 ALB“客户首选律师 20 强”、2020 年度中国市场“The A-List 法律精英”“2021ALB 中国十五佳并购律师”等多项行业荣誉。



戴上

1996 级法学专业本科校友,纽约跨富地产公司的创始人和执行总裁,河北省海外政协委员,美国河北总商会理事长,纽约南开校友会副理事长,南开企业家联谊会董事,南开法学院校友会执行副会长。从 2008 年起,戴上捐资设立“人本”奖学金,奖励学习与体育两方面突出的学生。



刘家卿

2000 级法学专业本科校友,天津市河西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曾获评全国“十佳公诉人”、天津市“检察业务专家”、天津市“三八红旗手”、天津市“青年岗位能手”、全国“模范检察官”“改革开放 40 周年政法系统新闻人物”、全国“优秀女检察官”、全国“双百政法英模”等荣誉称号。

优秀学生事例

阿斯哈尔·努尔太

中共党员,南开大学法学院 2015 级本科生,出生在三代反恐、两代公安的家庭,在南开大学爱国主义传统的教育熏陶下,立志携笔从戎,于 2017 年 9 月应征入伍,入伍前夕与其他七名南开参军事子向习近平总书记写信汇报参军入伍、建功军营的决心,两次收到习近平总书记的亲切回信和勉励,获第十三届“中国大学生年度人物”、全国“最美大学生”、天津市教育系统优秀共产党员、第一届“天津最美大学生士兵”等荣誉称号。本科毕业之际通过直招军官政策重返军营,现服役于新疆武警总队反恐一线,为广大学子参军报国,把强军梦、强国梦作为毕生追求的事业,树立了新的榜样。

黄逸凡

中共党员,南开大学法学院 2018 级本科生、2023 级硕士研究生,历任法学院研究生会主席、学生会主席团成员、班长、三农学社副社长等;获天津市优秀学生干部、南开大学共产党员标兵、南开大学研究生学生党员标兵、南开大学优秀共青团干部标兵等荣誉称号。成绩排名专业第 1,曾获实用新型专利 2 项,论文获市刑法学会颁奖;代表南开参与演讲比赛,获第六届全国学生“学宪法 讲宪法”演讲比赛一等奖、天津市第五届“学宪法 讲宪法”演讲比赛季军,讲稿刊发于《青少年法治教育》期刊;赴 7 地组织社会实践 6 次,作为南开大学研究生支教团成员赴新疆支教 1 年,担任历史教师和校办干事;面向天津和西部地区学校、社区开展法治宣讲服务 10 余次。

仇晨溢

中共党员,南开大学法学院 2020 级本科生,曾任南开大学法律援助协会负责人、民法典精神学生宣讲团负责人、法学院公能朋辈导师。本科推免排名位于年级第 1 名,曾赴中国政法大学民商经济法学院交换,保研至清华大学法学院。曾获国家奖学金(2 次)、周恩来奖学金提名奖、学业优秀奖学金,获评天津市优秀学生、南开大学优秀毕业生、南开大学本科生优秀毕业论文(设计)、南开大学三好学生、南开大学学生社团先进负责人等荣誉。曾主持或者参加国家级项目 1 项、省市级项目 4 项。奔赴宁夏调研,将上万字报告写在祖国大地上,获 3 项省市级荣誉,亦获 3 项校级十佳荣誉;荣任朋辈导师,对接、帮助学生逾百人;深耕公益普法,扎根人民群众,建设宣讲团,公能时长逾百小时,带领集体取得省市级先进集体标兵等荣誉,并作为榜样代表参与学校共青团“五四”总结表彰会。